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双枪科技")监事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积极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履行监事会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监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监督,对公司决策程序进行监督,做到"有监督,有执行,有反馈"。现将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年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4 年监事会严格遵循《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积极履行监督义务,积极维护公司权益。2024 年共召开 10 次监事会,全体监事出席。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参会人 员
1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年1月15日	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全体监事
2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年4月 25日	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4 年度年常经信额度暨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9、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确认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全体监事
3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年4月25日	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体监事
4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年6月6日	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新增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全体监事

5	第三届监 事会第七 次会议	2024年8月 22日	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的议案。	全体监事
6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年9月 20日	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 2、关于新增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全体监事
7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年9月29日	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增加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其他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2、关于增加子公司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其他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全体监事
8	第三届监 事会第十 次会议	2024年10 月20日	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全体监事
9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年10 月30日	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全体监事
10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年12 月20日	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2、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的议案。	全体监事

二、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2024 年度,监事会成员积极列席相关会议,对会议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财务情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部控制等重要事项进行了监督。

1、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依法列席了公司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有关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能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其职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或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定期报告等进行了监督、检查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报告内容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定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检查了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和管理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4、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相关交易符合公司实际业务需求,且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在关联交易事项审议过程中,关联董事或关联股东均依法进行了回避,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5、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担保事项进行了监督和核查,公司对外担保均发生在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并严格履行必要的审议程序及披露义务。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控制了相关的风险。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况,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6、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情况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建立并不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 并推

动相关规则在经营活动中得到有效执行,整体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公司 出具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及 运行情况。

7、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自觉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执业行为,能认真落实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各项决议,执行高效有力,带领公司全员齐心协力,攻坚克难,稳健经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监事会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时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

8、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进行检查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司在 2024 年度有效执行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 理制度》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了广 大投资者的知情权,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

2025 年,根据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 2026 年 1 月 1 日前,公司将完成内部监督机构调整,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 权,监事会将配合公司做后续交接工作。在内部监督机构完成调整前,公司监事会成员 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规定,继 续认真履行好监督职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股东和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 双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4日